

债券简称：20山证01

债券代码：149221

债券简称：20山证C1

债券代码：14931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度)

发行人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1年6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五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6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8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0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 债券发行人名称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一)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01”、债券代码“149221”。

4. 债券余额：15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发行债券利率：3.9%。

8. 本期债券利率：3.9%。

9.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10.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9月1日。

11.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每年的9月1日。

12.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9月1日。

13.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6.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否。

17. 投资者回售权及行权情况：否。

18.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行权情况：否。

19.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C1”、债券代码“149311”。

4. 债券余额：15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发行债券利率：4.6%。

8. 本期债券利率：4.6%。

9.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10.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12月14日。

11.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每年的12月14日。

12.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12月14日。

13.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6.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否。

17. 投资者回售权及行权情况：否。

18.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行权情况：否。

19.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本报告中所涉债券均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注册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注册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由于发行人2020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10月20日公告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由于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12月23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由于发行人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受托管理人于2021年2月9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由于发行人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百分之四十，受托管理人于2021年3月10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由于发行人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受托管理人于2021年4月13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0山证01、20山证C1无兑付兑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1、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1) 发行人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经济呈萎缩态势。分阶段看，全球经济活力在二季度明显下降，随着疫情缓和、复工复产推进以及主要经济体出台大规模刺激政策，二季度末全球经济呈现总体复苏。与此同时，经济逆全球化态势加剧，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部分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面临严峻的挑战和考验。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我国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精准施策，有力推动生产生活秩序恢复，国内经济持续复苏，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率先实现正增长。2020年，我国GDP实现101.6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2.3%，迈上百万亿元新台阶。四季度，我国GDP同比增长6.5%，增速比三季度加快1.6个百分点，整体保持稳步回升态势。展望2021年，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我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主题明确、主线明晰，宏观调控政策更趋科学精准，经济增长常态化回归是大概率事件。但发展中面临的挑战依然严峻，全球新冠疫情防控仍存不确定性，经济全球化所面临的阻力难以在短期内消除，国内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对客观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科学应对变局，危中寻机带来较大挑战。

2020年，全球主要经济体股票市场多呈现“V”型走势，在经历恐慌性下跌后，逐步得到修复，债券市场则呈现震荡回落态势。A股市场在流动性宽松、风险偏好改善、基本面盈利修复等多重作用下，主要指数均实现了较好的涨幅。股票融资方面，wind数据显示，按上市日计算，2020年全市场首发上市396家，募集资金总额4699.6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5.07%、85.57%；定向增发360家，募集资金总额8315.6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5.16%、22.32%。债券融资方面，不考虑同业存单，债券一级市场全年发行规模同比增长41.44%，其中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合计发行13.56万亿元，同比增长66.83%，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合计发行11.11万亿元，同比增长28.95%，可转债发行2754.11亿元，同比增长11.13%。

报告期内，发行人紧密围绕年初确定的“党建统领，守正出新，文化聚力，战略牵引，控风险，抓执行，强保障，坚定信心，行稳致远，全力推进差异化高质量转型发展

展”的经营方针，加强疫情防控,坚持合规运作，紧抓经营工作，整体运营平稳有序。

一是进一步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合规管理能力建设，打造管控有力、协同高效、保障全面的风险、合规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以风险偏好指标体系为抓手，强化新业务和重大项目的风险管控，推动风险管理转型升级再提质，各项业务运行平稳，风险整体可控。发行人持续强化监管新规的落实落地，在母子公司一体化框架内，推进合规管理信息化建设和分支机构差异化管理。

二是业务转型效果持续显现，行业竞争力稳中有升。报告期内，以FICC为代表的优势业务依然是发行人的利润增长点，固定收益、商品货币等业务的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基础业务转型初见成效，经纪业务业绩显著增长，权益类投资业绩有所好转。发行人紧盯行业前沿，全行业首家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以期促进发行人“金融+科技”的转型之路，全方位服务于各项业务的发展。

三是立足本职，精准发力，紧密围绕山西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执行了当年山西省内已经发布公告的全部5个国资国企资本运作项目，山证投资发起设立10亿元煤成气产业投资基金和5亿元的信创产业引导基金。

四是聚焦国家战略，积极发挥资本市场在扶贫工作中的服务功能和促进作用。发行人围绕“产业扶贫、公益扶贫、智力扶贫、消费扶贫、医疗扶贫”五维度扶贫模式，持续提升扶贫效果。发行人参与的“一司一县”定点帮扶地区山西省汾西县、代县、娄烦县和云南省沧源县全部按期实现脱贫。脱贫不脱帮扶，目前仍有5名公司骨干员工奋战在帮扶一线。凭借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的突出表现，发行人荣获《中国经营报》“2020卓越竞争力精准扶贫贡献奖”、《上海证券报》“2020金质量社会责任奖”、《证券日报》“扶贫先锋”奖、《华夏时报》“2020年度精准扶贫贡献奖”和《证券时报》“文化建设扶贫公益优秀团队君鼎奖”。

五是紧抓窗口，强化资本管理。2020年，发行人从经营需求出发，发行公司债15亿元、次级债15亿元，并圆满完成配股融资工作，募集资金37.57亿元，资本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发行人经营模式

发行人经营范围基本涵盖了所有的证券领域，分布于财富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研究、期货、国际业务等板块，具体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

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等。同时，发行人具备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并获批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转融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直接投资、柜台市场、场外期权、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债券通做市等业务，能够为广大客户提供多元化综合金融服务。

1) 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投资顾问、销售发行人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融资融券、股权质押、约定式购回，为各类私募产品等提供托管、运营外包等服务。

2) 自营业务

自营业务是指发行人以自有资金通过证券市场买卖证券获取投资收益的业务，投资对象包括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货币与商品类、金融衍生品类等。此外，发行人还提供新三板做市服务。

3) 资产管理业务

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包括证券资产管理和公募基金两个领域。目前，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已经涵盖权益、固定收益、资产证券化（ABS）、票据等业务。

4) 新三板业务

发行人新三板业务包括新三板推荐挂牌、定向发行、并购重组、持续督导以及其他围绕服务中小企业开展的财务顾问业务。

5) 控股子公司板块

中德证券为发行人控股投资银行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股票（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外资股）和债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的承销与保荐以及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

格林大华为发行人全资期货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以及资产管理业务等。

山证国际为发行人全资国际子公司，经营范围涵盖香港及海外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证券投资咨询、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投资银行、贸易金融、自营投资等。

山证投资为发行人全资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

山证创新为发行人全资另类投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与资产管理。

山证科技为发行人全资金融科技子公司，主要为发行人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经营

范围为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日常安全管理及数据管理等。

2、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概述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证券行业。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冲击和全球复杂形势的严峻考验，我国资本市场坚持“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方针，以注册制改革为核心，新《证券法》落地，再融资新规实施，退市制度不断健全，进入了全方位改革发展快车道。同时，在监管引导及行业内生发展需求双重推动下，证券公司围绕多元化的客户需求，聚焦优势业务和核心能力，寻求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机遇，证券行业总体处于以改革创新谋求高质量发展的转型期。

2020年股票二级市场交投活跃，注册制推动股权融资规模提升，权益类基金管理规模创历史新高。据统计，全年上证综指涨13.87%，深证成指涨38.73%，沪深股票日均成交额较2019年增长63%，中债总净值指数跌0.42%。证券行业各项主营业务全面增长，整体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2020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8.90万亿元，净资产为2.31万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22.50%和14.10%。全行业138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4.79亿元，同比增长24.41%，实现净利润1575.34亿元，同比增长27.98%。从收入结构看，证券经纪、证券投资、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利息、资产管理等业务净收入分别为1295.48亿元、1262.92亿元、672.11亿元、596.93亿元和299.60亿元，收入占比分别为28.89%、28.16%、14.99%、13.31%和6.68%，证券经纪和证券投资占比较大。从增速看，受益于资本市场改革、市场交易活跃等因素，经纪业务与投行业务增速分别为53.92%和39.26%，是全行业业绩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证券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与证券自营等业务的发展前景、盈利状况与证券市场景气度高度相关，受经济发展速度、经济政策以及投资者信心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市场景气度呈现出周期性变化特征。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作为山西省唯一上市证券公司，是全国首批证券公司之一，属国有控股性质。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成为作风稳健、经营稳定、管理规范、牌照齐全、业绩良好的中型证券公司。近年来，发行人持续推进差异化发展战略，在特定区域及一些细分业务领域具备了一定的品牌竞争力。根据2020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发行人被评为A类A级。

3、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财富管理业务	92,354.52	52,673.77	42.97	27.63	69,894.92	49,485.47	29.20	13.70
自营业务	125,718.04	37,629.39	70.07	37.62	89,989.76	28,401.13	68.44	17.64
资产管理业务	15,810.74	11,508.23	27.21	4.73	17,366.15	9,684.41	44.23	3.40
投资银行业务	48,625.60	40,932.88	15.82	14.55	42,787.33	36,977.60	13.58	8.39
期货经纪业务	22,374.89	16,286.98	27.21	6.70	19,329.63	15,205.11	21.34	3.79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43,768.21	50,122.95	-14.52	13.10	265,556.56	283,347.72	-6.70	52.05
其他	-14,454.80	24,100.25	-266.73	-4.33	5,293.72	20,356.11	-284.53	1.04
合计	334,197.20	233,254.45	30.20	100.00	510,218.07	443,457.55	13.08	100.00

二、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6,245,204.88	5,569,577.72	12.13%
负债总额	4,500,060.54	4,248,003.66	5.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90,543.59	1,265,447.66	3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5,144.35	1,321,574.06	32.0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6,245,204.88万元，较年初增加12.13%；负债总额为4,500,060.54万元，较年初增加5.9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690,543.59万元，较年初增加33.59%；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745,144.35万元，较年初增加32.05%，主要系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所致。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334,197.20	510,218.07	-34.50%
营业利润	100,942.76	66,760.53	51.20%
利润总额	100,553.48	66,577.83	51.0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净利润	76,230.35	51,992.25	4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92.73	51,018.37	47.19%

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334,197.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50%，主要系2020年度发行人仓单业务规模下降使得其他业务收入下降所致；营业利润为100,942.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1.20%；利润总额为100,553.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1.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5,092.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7.1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12.32	395,824.63	-13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60.48	-35,836.4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305.85	-32,100.7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285.73	328,219.89	15.86%

2020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5,912.32万元，较去年净流入下降136.86%，主要系回购业务资金减少，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460.48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69,305.85万元，主要系2020年度公司完成配股、发行公司债券、偿还债券及收益凭证规模减少等原因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80,285.73万元，较去年净增加额增加15.86%。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为批文项下首期发行，于2020年9月1日完成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5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为批文项下第一期发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于2020年12月14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15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山证01、20山证C1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第五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0山证01”、“20山证C1”均未到首次付息日，尚不涉及利息及本金的偿付。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本息的情况。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0山证01”、“20山证C1”均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
资产负债率（%）	64.84	70.98
流动比率	1.91	1.68
速动比率	1.91	1.68
EBITDA利息倍数	2.09	1.68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0年末及2019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91、1.68，速动比率分别为1.91、1.68，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同比增加13.69%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0年末及2019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84%、70.98%，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EBITDA利息倍数来看，2020年度及2019年度，发行人EBITDA利息倍数分别为2.09、1.68，最近一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加24.4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山证01”、“20山证C1”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20年6月19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出具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7月21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出具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上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国际网站(www.ccx.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2020年度，本报告所涉债券尚不涉及跟踪评级报告的出具。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发行人于2020年3月6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1月至2月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截至2020年2月29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月至2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73.89亿元，超过公司2019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132.13亿元的40%。截至该事项发生时点，我司尚无受托管理的发行人所发行债券。

发行人于2020年10月15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的公告》，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借款余额为367.31亿元，累计新增借款82.60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62.50%。由于发行人2020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中信证券于2020年10月20日公告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于2021年2月4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截至2021年1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352.66亿元，累计新增借款49.94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28.52%。由于发行人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中信证券于2021年2月9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于2021年3月5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的公告》，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借款余额为388.9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86.20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49.22%。由于发行人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中信证券于2021年3月10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于2021年4月7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的公告》，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409.15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 106.43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60.77%。由于发行人 2021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中信证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主体及“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收到中诚信国际出具的《评级结果告知函》以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中诚信国际决定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将发行人发行的“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A。截至该事项发生时点，我司尚无受托管理的发行人所发行债券。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其中，选举侯巍先生、王怡里先生、刘鹏飞先生、李小萍女士、周金晓先生、夏贵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海涛先生、邢会强先生、朱祁先生、郭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焦杨先生、郭志宏先生、李国林先生、武爱东先生、白景波先生、刘奇旺先生、王玉岗先生、崔秋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焦杨监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侯巍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王怡里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王怡里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乔俊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汤建雄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聘任高晓峰先生担任公

司副总经理、合规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审议通过聘任侯巍先生、王怡里先生、乔俊峰先生、汤建雄先生、高晓峰先生、闫晓华女士、谢卫先生、韩丽萍女士、刘润照先生、王学斌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其中，侯巍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上述执行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发行人于2020年11月25日发布《关于职工董事选举结果的公告》，经公司职工民主投票，选举乔俊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发行人于2020年11月25日发布《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经公司职工民主投票，选举胡朝晖先生、刘文康先生、司海红女士、张红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针对以上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中信证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四、除以上事项外，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发生下述重大事项：

-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二）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三）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四）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五）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六）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七）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 （八）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九）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十）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
之盖章页）

